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太睿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PacRa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10)

股東週年大會續會通告

茲通告太睿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五日(星期二)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灣仔謝斐道238號香港諾富特世紀酒店大堂低座3號宴會廳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續會(「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普通決議案

1. 重選本公司之退任董事(「董事」)：
 - (a) 李超群先生為執行董事；
 - (b) 孫道亨先生為執行董事；及
 - (c) Suen Sai Wah Simon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 委任下列人士為董事：
 - (a) 唐亦仙女士為執行董事；
 - (b) 林皓昱先生為執行董事；及
 - (c) 雲大俊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 授權董事會釐定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薪酬。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鄭超群

香港，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附註：

1. 大會上所有決議案將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除非主席決定容許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之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則另當別論。而投票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發佈。
2.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可委任超過一名代表出席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若就此委任多於一名代表，則須於有關代表委任表格內註明經此委任之受委代表所代表之有關股份數目。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副本，必須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不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三日下午三時正)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於此情況下，代表委任文據將視為撤回。
4. 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未登記股份持有人應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即記錄日期)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5. 載有上述通告所載項目有關之進一步詳情之通函將寄發予本公司所有股東。
6. 本通告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執行董事為鄭超群先生、李超群先生、孫道亨先生及苑竣唐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Suen Sai Wah Simon先生、李坤然先生及王江明先生。